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宣傳計劃

目的

本文件邀請委員就 2019 年年底舉行的第六屆區議會一般選舉的擬議宣傳計劃提出意見。

宣傳計劃的目標

2. 擬議宣傳計劃的整體目標，是鼓勵選民透過參選及投票，參與區議會選舉，以及宣揚誠實廉潔選舉的重要性。

擬議宣傳計劃

3. 宣傳活動預算由 2019 年 8 月開始，一直進行至投票日。我們擬分階段逐步加強宣傳。由 8 月開始，我們擬就廉潔選舉舉行一些宣傳項目和活動。由 9 月中旬開始，我們擬推出一系列的宣傳項目和活動以配合提名期和競選期；至投票日前一星期，將進一步加強宣傳。

第一階段（廉潔選舉）

4. 我們預計有志參選的人士於提名期前應已着手準備。根據廉政公署的經驗，及早讓他們及其代理人瞭解合法和非法拉票活動的分野，至為重要。
5. 因此，我們擬在 8 月展開第一階段宣傳，集中提醒有志參選的人士、其代理人，以及市民關於廉潔選舉的重要性，並擬透過專設網站、法例簡介會、流動宣傳車及巡迴展覽等於各區宣揚這個信息。同時，我們擬在政府場地的電視、政府網站、主要公共交通工具的資訊平台等媒體播放一系列教育宣傳短片，讓市民認識《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 554 章）的部分主要條文。此外，我們擬於 9 月初推出海報、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以加強傳播廉潔選舉信息。此階段宣傳將持續至投票日。

第二階段（提名期和競選期）

6. 第二階段宣傳擬在 9 月中展開，以配合緊接其後的候選人提名期。這個階段擬涵蓋提名期前約兩星期、兩星期的提名期和其後約五星期的競選期。選舉事務處亦擬自九月下旬設立專設的選舉網站，以便公眾查閱有關區議會選舉的資訊。

7. 在提名期前約兩星期及提名期間，我們擬推出一輯關於提名準候選人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並在各區張貼海報，鼓勵市民參選。

8. 提名期結束之後，我們擬推出另一輯電視宣傳短片、電台聲帶及海報，鼓勵市民踴躍投票。我們亦擬通過多個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政府場地及網頁、主要公共交通工具網絡和少數族裔報章等，進一步加強宣傳，鼓勵市民投票。在地區層面，我們擬在當眼地點懸掛橫額和燈柱彩旗。在投票日前約四星期，我們擬開始播放一輯介紹投票程序和須注意事項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聲帶。

第三階段（投票前一週倒數）

9. 最後一個階段的宣傳計劃擬於投票日前一個星期開始。在此期間，上文第 5 及第 8 段所述的宣傳將會繼續，並在電視播放倒數短片，以增強選舉氣氛。

財政承擔

10. 上文第 3 至 9 段所述宣傳計劃的預算開支約為 750 萬元。選舉事務處已在 2019-2020 年度的預算草案內預留足夠撥款作此用途。

徵詢意見

11. 請委員就擬議宣傳計劃提出意見。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選舉事務處

2019 年 3 月